

附件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 陕西拓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 参加 陕西省人民防空综合训练中心（单位名称） 的 陕西省人防综合训练中心人防工程及房屋维修项目（施工）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陕西拓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 参加 陕西省人民防空综合训练中心（单位名称） 的 陕西省人防综合训练中心人防工程及房屋维修项目（施工）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陕西省人防综合训练中心人防工程及房屋维修项目（施工）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拓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3.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53.88 万元，属于 小、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拓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5月4日

